

北京蓝色光标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进行风险投资额度授权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一）投资种类

公司及子公司拟运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风险投资，包括但不限于股票及其衍生品种投资、债券投资、期货投资及以以上述投资为标的的证券投资产品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定的其他投资行为。

（二）投资金额

公司及子公司拟使用不超过 50,000 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风险投资，在上述额度内和决议有效期限内，风险投资业务可循环开展，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三）特别风险提示

若公司进行风险投资形成浮亏，将对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产生不利影响。公司进行风险投资可能面临的风险包括但不限于本金损失风险、市场风险、管理风险、流动性风险、信用风险、投资标的风险、关联交易风险、操作或技术风险、税收风险等，可能影响投资收益、本金的收回以及公司的业绩。

北京蓝色光标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蓝色光标”或“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9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进行风险投资额度授权的议案》，为提高公司及子公司的资金

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公司及子公司正常经营并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不超过 50,000 万元的自有闲置资金进行风险投资，在上述额度内（含前述投资的收益进行再投资的相关金额），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上述事项有效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有效。在该额度和期限内进行的风险投资无需再提交董事会审议，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总经理办公会决定具体实施事宜。具体事项如下：

一、投资情况概述

1、投资目的

在不影响公司及子公司正常经营并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进行风险投资，以提高公司及子公司的资金使用效率及资金收益水平。

2、投资金额

公司及子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进行风险投资，年购买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50,000 元，在上述额度内（含前述投资的收益进行再投资的相关金额），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3、投资品种

股票及其衍生品种投资、债券投资、期货投资及以上投资为标的的证券投资产品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定的其他投资行为。

4、投资期限

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有效期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5、资金来源

公司及子公司闲置自有资金。

6、实施方式

在上述额度范围内授权总经理办公会具体实施风险投资事宜，审定并签署相关实施协议或合同等文件。

7、关联关系

公司及子公司与风险投资的金融机构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审议程序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交易与关联交易》《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进行风险投资额度授权的议案》，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投资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1、投资风险

公司进行风险投资可能面临的风险包括但不限于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信用风险、投资标的风险、操作或技术风险、税收风险等，可能影响投资收益、本金的收回以及公司的业绩。

2、风险控制措施

(1) 公司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交易与关联交易》等制度要求制定了《风险投资管理制度》等与风险投资事项相关的内部控制制度，规范了公司投资行为和审批程序，有利于防范投资风险，实现投资收益最大化和投资风险的可控性；

(2) 公司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严格筛选发行主体，选择信誉好、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的发行机构；

(3) 公司内审部门负责内部监督，定期对风险投资项目进行全面检查；

(4) 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

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 公司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将在保证正常生产经营资金需求的前提下，坚持谨慎投资原则，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风险投资，不会影响公司业务的开展及日常经营运作，通过合理利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风险投资，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加强资金管理能力，丰富闲置自有资金的投资方式，为公司股东谋取更高的投资回报，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公司已制定《风险投资管理制度》，完善了相关内控流程，公司采取的风险控制措施是可行的，不会对公司正常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五、独立董事意见

经审核，公司目前经营情况良好，财务状况稳健，自有资金能有效保证公司正常资金需求且公司已建立了较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与风险管控体系。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前提下，在董事会的授权范围内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风险投资，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谋取较好的投资回报，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公司《风险投资管理制度》等内部治理制度的要求，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独立董事同意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风险投资额度授权的事项。

六、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同意本次使用自有资金进行风险投资事项，认为在保证正常生产经营资金需求的前提下，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进行风险投资，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优化资产结构，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决策内容和决策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七、备查文件

1、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

2、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北京蓝色光标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19 日